

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邵建函〔2024〕80号 A类

对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 0204 号提案的 答 复

邹建山委员：

您提出的第 0204 号建议《关于学院路湘中幼专至交通学校路段安装路灯的建议》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学院路道路工程是 G207 线邵阳市至塘渡口改建工程位于大祥区境内的一段。该项目已完成主道路路基路面的铺筑，给排水、电力、通信等管线的铺设基本完成，路灯线管已铺设到位，灯座也已浇筑完毕。主路已通车四年多，建安投资已达到 39000 万元，但道路配套设施尚未完善。按照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进一步压缩市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规模的通知》（邵市政办函〔2018〕86 号），为化解政府债务，建设项目实行“停、缓、调、撤”工作要求，于 2019 年 8 月底主道路通车以后，该项目的配套附属设施（包括路灯灯杆及灯具、非机动车道、绿化工程、

自来水、雨污水管道)在尚未完工的情况下,停止施工。2023年10月,该项目已进行甩项验收。

学院路项目的路灯照明设计为25米/盏,道路全长5.53公里,全线共需安装约440盏。湘中幼专至市交通学校路段约4公里,需安装路灯320盏,按6300元/盏造价计算,需投资200多万元。

二、存在的困难

1.学院路二期项目原设计为交通项目,全线按一级公路建设,批复概算仅为15954万元,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,考虑到该段道路人流、车流量大,实际按城市道路建设,因此征地拆迁和建设规模大幅度增加,导致严重超概算,按照市政府要求,我们已委托市规划设计集团编制好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,对项目进行重新立项,但尚未获批。

2.在项目征地拆迁过程中,因当地居民矛盾,部分路段的管线铺筑用地未拆迁到位,加上市、区协调指挥部早已解散,项目施工单位也已退场,导致主电源管道无法全线贯通,无法满足道路全线的路灯照明用电需要。

3.因近年来财政资金吃紧,无法追加建设资金,项目建设处于停滞状态,重新启动项目困难重重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1.积极向市委市政府报告项目建设情况,大力争取市委市政府支持,重新启动项目建设,完善工程的配套设施。

2. 积极协调省市发改部门，对项目重新立项出具批复。

3. 积极对接市财政部门、市城建投公司、市交通、城管、交警等部门争取项目建设资金，完善路灯、人行道、公交车停靠站、地下人行通道等配套设施。

4. 我局将加强对项目建设过程监管，保证项目建设质量，全力服务好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感谢您对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！

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年5月26日

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

联系人及电话：栗振华 0739-5352656